

前 言

本标准等同采用 ISO 11547:1994《小艇 起动运行保护》(英文版)。

为便于使用,本标准做了下列编辑性修改:

- a) “本国际标准”一词改为“本标准”;
- b) 用小数点“.”代替作为小数点的逗号“,”;
- c) 删除国际标准的前言。

本标准由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提出。

本标准由中国船舶工业第七〇八所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船舶工业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罗春燕、林德辉、张美玲。

小艇 起动运行保护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艇体长度不大于 24 m 小艇上的舷外机起动运行保护的要求。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ISO 11192:¹⁾ 小艇 图形符号

GB/T 18572—2001 小艇 舷外机的静推力测定(idt ISO 13342:1995)

3 定义

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

3.1

静推力 static thrust

舷外机在静态时所发出的正车或倒车的推力。

3.2

遥控 remote control

发动机的调节油门、变速和起动控制机构的位置远离舷外机的控制。

3.3

遥控起动 remote starting

发动机起动控制机构的位置远离舷外机的起动。

3.4

就地起动 local starting

起动控制机构位于舷外机旁或舷外机上的起动。

4 要求

4.1 每一台带有任何推进器或由制造厂为发动机配有喷水装置、且按 GB/T 18572—2001 测定可发出静推力(系柱拉力)不小于 500 N 的舷外机,均应设置一个当控制器设定在推力达到或超过 500 N 时,能防止该发动机被起动运行的装置。

4.2 设置有遥控起动系统的发动机,可以有一个完整的如 4.1 中所要求的起动运行保护装置,或者有一个被组合在遥控系统中的类似装置。在后一种情况下,应在靠近控制连接机构的发动机上固定一个有符合 ISO 11192 要求的“警告”和“读艇主手册”符号的标志牌(见图 1)。

1) 即将出版。



图 1

4.3 通常由遥控起动,但也具有不易于接近的手动就地起动装置的发动机,只要在该发动机上装有具有图 2 中所示内容的标志牌,则不要求装设于该系统的起动运行保护装置。

标志牌应位于手动起动系统操作人员明显可见的部位。



图 2

5 艇主手册

5.1 未装设起动运行保护装置,但要求具有起动运行保护功能的发动机,其艇主手册应包含有“为该发动机装设的控制器必须具有起动运行保护装置”这一内容。

5.2 通常由遥控起动,但也具有不易于接近的手动起动装置的发动机,其艇主手册中应有正确使用该系统的说明。